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調用教師 潘立婷

電話：22289111#55107

電子信箱：docile@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1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學字第11500282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50028276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5年度年度校園法治教育-校園霸凌防制及輔導處遇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學生輔導法及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辦理。
- 二、為提升本市霸凌業務承辦人及第一線教育人員對校園霸凌敏感度並強化教師輔導管教相關專業知能，落實法治觀念，進一步奠定法律基礎，維護師生權益，以營造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 三、研習分2場次，假本市南屯區惠文國民小學(臺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300號)舉行，各場次時間及相關資訊如下：
 - (一)第1場次：
 - 1、時間：115年7月9日(星期四) 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
 - 2、對象：本府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霸凌業務人、導師

輔導室 收文:115/04/02



1150002070

有附件

及輔導教師，預計100人。

- 3、報名日期：115年4月7日起至115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研習代碼5546035)。

(二)第2場次：

- 1、時間：115年7月10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
- 2、對象：本府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霸凌業務人、導師及輔導教師，預計100人。
- 3、報名日期：115年4月7日起至115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研習代碼：5546040)。

(三)以上2場次研習活動名額皆為100人，且不接受現場報名，另請錄取者準時入場，不遲到早退。(如報名人數超過名額時，將由主辦單位決定錄取人員。請報名人員於115年5月22日上網查詢錄取與否。)

四、如有相關疑義，請洽本局承辦人：潘老師，電話：04-22289111分機55107。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國民中學、國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

副本：本局督學辦公室、本局學生事務室

